

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红寺堡区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财政拨款支出总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七、部门收支总表
- 八、部门收入总表
- 九、部门支出总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吴忠市红寺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部门 预算——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单位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吴忠市红寺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成立于 2015 年 1 月，属财政全额拨款的一级预算单位。2015 年 1 月，根据吴忠市委办公室、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吴忠市红寺堡区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吴党办发〔2014〕58 号）文件，将原由吴忠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承担的人事职能下放，与原劳动和社会保障局职能合并，设立红寺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为红寺堡区一级行政单位，现有编制 6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截止 2019 年底实有人数 6 人。下设 3 个事业单位，为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劳动监察执法局（为局所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核定编制共 30 人。

（二）单位主要职责

- 1、贯彻实施国家、自治区和吴忠市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的方针、政策；
- 2、负责红寺堡区劳动就业工作，合理开发利用城乡劳动力资源；
- 3、组织建立、健全就业服务体系；

- 4、负责辖区劳动力输出和区外劳动力的输入工作；
- 5、负责红寺堡区城乡劳动力的技能培训，组织协调技能鉴定工作；
- 6、负责规范人力资源市场秩序，组织实施工伤认定工作；
- 7、负责辖区社会保险工作，组织实施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工作并监督检查；
- 8、指导、协调红寺堡区乡镇、社区劳动保障工作，并承办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预算单位构成看，吴忠市红寺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纳入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吴忠市红寺堡区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 2、吴忠市红寺堡区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吴忠市红寺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
一、本年收入	389.42	一、本年支出	389.42	389.4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 入	389.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29	348.2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6.74	16.74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24.39	24.39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 其他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二、年末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389.42	支出总计	389.42		

注：支出预算功能科目各单位根据本单位实际据实填写，其他科目删除。

二、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安排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自治区本级财力安排支出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安排支出	中央一般性转移支付安排支出	小计	自治区本级财力安排支出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安排支出	中央一般性转移支付安排支出
2080101	行政运行	221.49	221.4	221.49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5.00						
2080103	机关服务	30.00	30.00	30.0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58.66	58.66	58.66						
2080110	劳动关系的维权	3.00	3.00	3.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3.00	3.00	3.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10	18.10	18.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5	9.05	9.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95	9.95	9.9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79	6.79	6.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6	14.66	14.66						
2210203	购房补贴	9.73	9.73	9.7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执行数	2022 年预算数			2022 年预算数与 2021 年执行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2080101	行政运行	190.77	221.49	221.49	99.66	30.72	16.1%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95	5.00		5.00	-38.95	-88.62%
2080103	机关服务	36.00	30.00		30.00	-6.00	-16.67%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6.00	58.66		58.66	52.66	877.67%
2080110	劳动关系的维权	3.00	3.00		3.00	0	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3.00	3.00		3.0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1	18.10	18.10		0.69	3.9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0	9.05	9.05		0.35	4.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8	9.95	9.95		0.37	3.8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4	6.79	6.79		1.35	24.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4	14.66	14.66		1.32	9.9%
2210203	购房补贴	9.48	9.73	9.73		0.25	2.64%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总计		289.76	247.86	41.90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247.52	247.52	
30101	基本工资	57.19	57.19	
30102	津贴补贴	77.34	77.34	
30103	奖金	52.77	52.7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10	18.1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05	9.0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95	9.9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79	6.7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8	0.1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65	14.65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0	1.50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41.90

30201	办公费			4.00
30202	印刷费			2.00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14.7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2.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4.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2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34	
310	四、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389.42	一、行政支出	389.42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9.42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389.4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二、事业预算收入		二、事业支出	
其中：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三、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三、经营支出	
四、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四、上缴上级支出	
五、经营预算收入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债务预算收入		六、投资支出	
七、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七、债务还本支出	
八、投资预算收益		八、其他支出	
九、其他预算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89.42	本年支出合计	389.42

十、上年结转		九、年末结转结余	
(1) 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转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十一、上年结余		(3) 非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 非财政拨款结余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5) 专用结余	
(3) 专用结余		(6) 经营结余	
(4) 经营结余			
收入总计	389.42	支出总计	389.42

九、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本年支出合计	行政支出	事业支出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投资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其他支出
2080101	行政运行	221.49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2080103	机关服务	30.0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58.66							
2080110	劳动关系的维权	3.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3.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9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6							
2210203	购房补贴	9.73							

吴忠市红寺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部门 预算——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吴忠市红寺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吴忠市红寺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389.4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89.42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9.4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支出预算 389.42 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2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6.7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4.39 万元。

二、关于吴忠市红寺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吴忠市红寺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9.7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289.76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51.87 万元，增长 38.81%。

人员经费 247.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7.19 万元、津贴补贴 77.34 万元、奖金 52.77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44.06 万元、住房公积金 14.6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34 万元。

公用经费 4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 万元、印刷费 2 万元、取暖费 14.7 万元、差旅费 2 万元、劳务费 4 万元、

工会经费 2 万元、其他交通费 12.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 万元。

(二) 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吴忠市红寺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99.6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99.6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2 年预算 5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38.95 万元，降低 88.62%。主要用于事业单位招聘工作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2022 年预算 30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6 万元，降低 16.67%。主要用于大楼运行维护。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2022 年预算 58.66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52.66 万元，增长 877.67%。主要用于劳动保障监察工作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关系和维权（项）2022 年预算 3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用于工伤认定项目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2022 年预算 3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用于仲裁工作经费。

三、关于吴忠市红寺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吴忠市红寺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0 万元。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 2021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

四、关于吴忠市红寺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吴忠市红寺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五、关于吴忠市红寺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吴忠市红寺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收入总预算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89.4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支出总预算 389.4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89.42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389.42 万元，占 100%；事业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债务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投资预算收益 0 万元，占 0%；其他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389.42 万元，占 100%；事业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投资支出 0 万元，占 0 %；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 0 万元，占 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吴忠市红寺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1.91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0.25 万元，降低 0.6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吴忠市红寺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采购预算 8.2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8.2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吴忠市红寺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 5496 平方米，价值 1889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111.12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291.25 万元。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

本级部门房屋 5496 平方米，价值 1889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111.12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291.25 万元。

所属二级单位就业中心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2.37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21.29 万元。

所属二级单位社保中心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1 辆，价值 12.74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1.43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31.06 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1 年吴忠市红寺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无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吴忠市红寺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一、“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

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